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15 华业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回售代码：100933
- 回售简称：华业回售
- 回售价格：100元/张
- 回售登记期：2018年7月13日、2018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9日
- 回售申报有效数量：154,239手（1手为10张）
- 回售金额：154,239,000.00元（不含利息）
- 回售资金发放日：2018年8月6日

根据《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约定，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《华业资本关于“15 华业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》和《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5 华业债”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上调的公告》。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了《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5 华业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、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了《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5 华业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、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《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5 华业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，投资者有权决定在回售登记期（即 2018 年 7 月 13 日、2018 年 7 月 16 日至 2018 年 7 月 19 日）内选择将持有的“15 华业债”全部或部分债券进行回

售申报登记，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。

一、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
- 2、证券简称及代码：15 华业债；122424
- 3、发行人：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- 4、发行总额：人民币 15 亿元
- 5、债券期限：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，含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
- 6、债券利率：调整前利率为 5.80%，调整后利率为 8.50%

二、 本期债券回售申报情况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“15 华业债”债券回售申报的统计：

- 1、回售申报数量和金额：“15 华业债”本次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 154,239 手，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54,239,000.00 元（不含利息）
- 2、债券存续数量和金额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变更为 1,345,761 手，金额为 1,345,761,000.00 元
- 3、存续债券本金兑付日：2020 年 8 月 6 日

有效回售申报一经确认后不能撤销，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，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。在回售资金发放日之前，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，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。

2018 年 8 月 6 日为“15 华业债”公司债券回售资金发放日，本公司将对有效申报回售的“15 华业债”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一日